

清溪镇 2020 年军烈属、荣军孤老复员军人 年终优待金发放情况

根据《东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做好 2019 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工作的通知》（东退役军人函〔2019〕97 号）和《东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做好 2020 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工作的通知》（东退役军人函〔2020〕36 号）文件精神，2020 年军烈属、荣军孤老复员军人年终优待金预算 1,892,423 元，实际支出 1,868,791 元，由镇全额承担，共补贴 93 名义务兵家庭。